

# 关于对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 90 号

##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1 日，你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点点开曼 100% 股权和点点北京 10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交易对价 69.39 亿元，其中股份支付 41.63 亿元，现金支付 27.76 亿元，同时拟募集配套资金 41.5 亿元。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1、请独立财务顾问就标的公司的运营模式、产品数量、玩家分布、盈利能力进行专项核查，包括主要游戏账户的充值消费比和在线时长等数据、分游戏或运营方式核查主要游戏账户的充值情况、核查标的资产工作人员是否存在自我充值消费行为、提供标的资产游戏产品主要装备、道具等的价格信息，以及主要游戏玩家对装备、道具的购买和消费情况等。

2、根据报告书，标的公司曾搭建红筹架构，截至 2015 年 8 月 13 日，相关 VIE 控制协议已全部拆除。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是否曾筹划境外资本市场上市，红筹架构拆除过程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履行协议义务、承担违约责任等纠纷导致标的公司股权权属不清晰的

情形，是否存在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的情形并请独立财务顾问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3、本次交易对手方趣点投资作出业绩承诺，保证标的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8 亿元、7.03 亿元及 8.31 亿元，但标的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仅为 2.59 亿元、2.96 亿元，且 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1.83 亿元，仅占 2016 年承诺业绩实现率的 35.37%。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结合行业发展情况、标的公司每款游戏产品的生命周期情况、每款游戏产品的预计收入、以往游戏产品的最高收入、拟推出的每款游戏产品的预计收入等，补充披露上述业绩承诺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2）补充披露趣点投资是否具有完成业绩补偿承诺的履约能力，并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相关履约风险，请详细说明当触发补偿义务时，你公司为确保趣点投资履行业绩补偿协议所采取的保障措施，并请独立财务顾问对该利润补偿方案及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发表专业意见。

4、本次交易对手方菁尧投资、华聪投资、华毓投资曾于 2015 年 9 月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请补充披露该《一致行动协议》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的法律效力，并明确说明菁尧投资、华聪投资、华毓投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5、2015 年 9 月 8 日，趣加控股将点点开曼 60% 股权以 33.18 亿

元的价格转让给菁尧投资、华聪投资和华毓投资的全资子公司菁尧国际、华聪国际和华毓国际，点点开曼对应的评估值约为 55.3 亿元，而本次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点点开曼评估值为 68.39 亿元，较前次评估增值 13.09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前次评估过程中采用的评估参数、评估依据、评估方法与本次评估存在的差异，详细说明两次评估产生差异的原因，请资产评估机构对此进行核查并对差异的合理性发表专业意见。

6、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新增 61.16 亿元的商誉，根据你公司披露的 2016 年 6 月 30 日备考财务报表，你公司预计商誉余额为 79.69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64.61%。请结合对标的公司的盈利预测和商誉减值测试，就商誉减值可能对你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并就你公司商誉余额高、占总资产比例高，以及存在大额商誉减值的具体风险做出重大风险提示。

7、请结合网络游戏行业目前的竞争情况，说明标的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是否与标的公司签署了包含服务年限、竞业禁止等条款的协议，如有，请披露协议的主要内容并分析对标的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8、请分游戏或运营方式，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与游戏开发商、发行商、运营商、渠道商获取收益的方式及分成比例，以列表方式统计并披露标的公司主要游戏产品中上述各方的收入及分成比例。

9、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持有的软件著作权的名称、有效期等详细信息以及标的公司持有的商标的有效期，并说明相关知识产权是否存在纠纷，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影响。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0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 年 9 月 28 日